

2020/07/17

## 「野村投信」經理之內野村亞太高股息基金與野村新馬基金合併通知事宜

頃接獲野村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稱「野村投信」）之通知，野村投信經理之「野村新馬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（以下簡稱野村新馬基金）與「野村亞太高股息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（以下簡稱野村亞太高股息基金）合併，並以「野村亞太高股息基金」為存續基金，「野村新馬基金」為消滅基金，有關特定金錢指定信託業務往來帳戶之相關事宜，詳如[附件](#)。

境外基金可能因轉換、合併消滅可能產生海外基金財產交易所得/損失及利息所得，而影響當年度海外所得，有可能產生稅務負擔。